

国家发改委回应明年盐价全面放开表示

确保食盐市场保持稳定

本报讯 记者顾阳报道: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印发的《盐业体制改革方案》有关精神,国家发展改革委近日发出通知,决定自2017年1月1日起,全面放开食盐出厂、批发和零售价格。国家发展改革委相关负责人就食盐价格放开等问题回应了社会关切。

据悉,我国盐资源十分丰富,盐行业多年来产大于销。2015年我国原盐产量11345万吨,消费量为8876万吨,其中食盐消费量仅为1000万吨左右。同时,我国食盐市场供应主体较多,登记注册的盐业生产企业有300家左右,盐业流通企业有4000多家。

今年4月,国务院印发《盐业体制改革方案》,决定推进盐业体制改革,完善食盐专营制度,打破食盐生产企业只能销售给指定批发企业、食盐批发企业只能在指定范围内销售的规定,允许食盐生产企业进入流通和销售领域,食盐批发企业开展跨区域经营,全面建立起竞争性市场结构,食盐价格具备放开条件。

为保障食盐市场和价格基本稳定,国家将采取多种措施切实维护食盐市场和价格基本稳定。

一是保障市场供应。要求食盐生产经营企业做好食盐调和和配送工作,切实保障食盐市场特别是边远贫困地区和经济欠发达的边疆民族地区普通食盐稳定供应,做到不断供、不脱销。

二是建立健全食盐储备体系。建立由政府储备和企业社会责任储备共同组成的全社会食盐储备体系,其中政府储备不低于本地区1个月食盐消费量,企业储备不低于正常销售情况下1个月的平均销售量,遇有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发生时,要及时采取投放储备等手段,确保食盐安全稳定供应。

三是保持价格稳定。加强食盐市场价格监测,建立健全应急保障机制,保持食盐价格稳定,特殊情况下可依法采取临时价格干预或其他紧急措施,防止普通食盐价格异常波动。

四是强化市场监管。加强食盐市场价格监督检查,依法查处哄抬价格、囤积居奇等不正当价格行为,切实维护市场秩序。

针对食盐价格放开后“内地山区和边远地区因运输距离远、成本高可能导致食盐价格上涨”的担忧,该负责人表示,各地将组织好食盐的调配和运输,及时采取投放储备、临时价格干预等手段,确保内地山区及边远贫困地区普通食盐稳定供应和市场价格基本稳定。

同时,有关部门还将根据当地实际情况,灵活选择政府补贴运销费用或直接向贫困人口等方式,保障边远地区和经济欠发达的边疆民族地区人口能够吃得上、吃得合格碘盐,并按照已经建立的社会救助机制,确保低收入群体不因放开食盐价格而降低生活质量。

违约金额达数十亿元

东北特钢进入破产重整程序

新华社沈阳10月10日电 (记者陈梦阳) 10日,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阿拉善盟金州冶炼有限责任公司对东北特钢集团破产重整的申请,这意味着因企业债券连续违约而备受关注的东北特钢集团正式进入破产重整程序。

据了解,作为东北特钢集团债权人和供货商的阿拉善盟金州冶炼有限责任公司此次向法院提出申请破产重整的对象包括东北特钢集团及其下属的大连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大连高合金棒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债务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出对债务人进行重整或者破产清算的申请。破产重整程序启动后,债权人依法申报债权,破产管理人在人民法院和债权人的监督下将在最长9个月内提交重整计划草案,并最终由人民法院裁定是否批准执行。

据了解,东北特钢集团自今年3月28日未能兑付“15东特钢CP001”债券本息,出现实质性违约以来,到目前已连续九次违约,金额达数十亿元。造成其连续违约的原因在于该公司长期以来债务负担巨大,财务成本居高不下。第一次债券违约以后,其信用评级降至最低,无法通过发债或贷款引入增量资金,资金链和债务链就此断裂。

有关法律界人士表示,债务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的,法院就可以认定其具备破产原因。破产重整制度对于各方利益主体平等保护,实现企业再生,保护企业和职工合法权益均具有重要意义。

东北特钢集团是国有大型特殊钢生产企业,也是我国特殊钢行业的领军企业,其生产历史可以追溯到1905年。据辽宁省国资委副主任徐吉生介绍,东北特钢企业债券违约事件发生后,辽宁省政府及有关部门采取了各种措施帮助、指导企业,协调有关部门,积极妥善处理有关问题,并及时更换了企业领导班子。目前,企业虽无力支付财务费用,但依靠自身力量做到了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员工队伍稳定、战略性产品供给稳定保障。

辽宁省政府副秘书长李建国表示,进入破产重整程序表明东北特钢集团朝着脱困重生的方向迈出了关键的一步,而备受关注的企业债券违约事件也走上了市场化、法治化的处置之路。

“天山云”乌鲁木齐云计算产业基地开工建设

本报乌鲁木齐10月10日电 记者马呈忠报道:10日,作为新疆“天山云”计划核心园区的乌鲁木齐云计算产业基地开工建设。建成后,将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五大中心”建设提供现代信息服务支撑。

据悉,乌鲁木齐云计算产业基地(一期)位于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十二师合作区,规划总建筑面积约为47万平方米,共规划9块项目用地,机柜数达到6000台以上,总投资超过50亿元。基地建设重点项目有“天山云计算科技大厦”“丝绸之路交易中心”“丝绸之路天山云信息港”“IDC数据中心”“新疆天山云计算综合平台”“互联网+农业和信息安全云产业园”“高通云”等项目。

有效对接供需 实现精准生产

网上卖钢助钢铁业升温

本报记者 李景

上市钢铁电商上半年经营业绩统计(单位:亿元)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公布的数据显示

企业	营业收入	同比增长
钢铁电商	166.35	85.14%
找钢网(未上市)	130	200%
欧冶云商	86.8	14%
中钢网	30.68	169.41%
中钢在线	15.6	1586.16%
欧浦智司	13.08	70.99%
钢宝股份	6.91	31.37%
钢钢网	1.04	2038.81%



“钢铁电商能够盈利,与电商平台运营模式的日渐成熟、运营效率的提升有很大关系,而这些方面未来会越来越完善,因而钢铁电商的盈利不是偶然事件。”李新创强调,钢铁电商陆续宣布盈利,除了钢材市场的行情回暖,还得益于钢铁电商线上服务的不断丰富、线下配套设施的不断完善以及平台整体运营效率的提升。目前看来,钢铁电商的盈利态势并不是昙花一现。

的指引,还能促进钢企跨区域、跨品种的合作,分享技术、品牌、产能,在全国范围内实现精准生产,提升企业产能利用率。”郎永淳表示,有了大数据的支撑,钢厂生产制造的方式从过去简单的规模化生产转变为订单式个性化生产,能达到精益生产、降本增效的目标。因此,钢铁电商的出现并非只是简单地增加渠道,还能够帮助钢厂获得更好的收益、更稳定安全的销售渠道。通过大数据,描绘出客户的精准画像,并向钢厂快捷传递需求。

电商思维解决贸易“痛点”

“长期以来,钢铁工业面临的最大‘痛点’就是资源利用效率低,究其原因还是没有有效解决生产经营决策的4个问题:生产什么?为谁生产?生产多少?怎么生产?”李新创表示,钢企的生产活动主要是由生产力驱动,并未以市场为核心,导致供需不匹配,而电商的出现恰好能够解决供需错配的问题。

“电商最关键的作用就是打破供需之间的信息不对称。”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冶金建材发展部副主任陈子琦认为,由于传统钢贸销售的地域限制,信息严重不对称,导致生产和消费脱节,发展钢铁电商有助于改变钢贸商的盲目性,并且让钢厂更加直观地了解市场需求和消费动向,为钢厂有意识地控制产量和产能提供借鉴和指导意义。具体到销售流通环节,我国钢铁行业过去的销售模式基本是批发式,中间层级较多,利润被层层分割,而钢铁电商出现后,帮助钢厂从以往的批发式向现在的零售式进行转型,钢厂可以直接向终端客户,获得的利润更高。此外,通过钢铁电商,钢厂的库存周转率也得到了提升。据郎永淳介绍,传统的库存周转率约为30天,而在找钢网平台库存周转率被压缩至10.3天,有效地帮助钢铁企业去产能。

同时,由于电商积累了大量的终端客户交易数据,大数据也可以为钢企发展出谋划策。“钢厂可以通过数据对产品实现优胜劣汰,有针对性地进行产品线的调整、改造和优化。通过终端交易数据

补齐短板带动行业升级

目前,虽然钢铁电商发展势头良好,但钢铁全行业仍面临下行压力,钢铁电商只有不断提升服务和平台技术能力,才能保持健康可持续发展。

延伸

发力供应链金融提升盈利空间

本报记者 温宝臣

经过发展和整合,目前钢铁电商已经度过困难时期,逐步盈利。从经营来看,钢铁电商的盈利模式主要是基于交易提供的附加服务来变现,包括针对平台提供一系列服务所收取的佣金;配套服务如仓储、物流、剪切加工等分成收入;基于交易场景提供融资的供应链金融。不过,交易佣金和配套服务费用取决于交易量,而供应链金融则能快速打通各个交易环节,提升交易效率,而且交易链条比较长,可利用业务模式也较多。

随着行业内优质公司的平台做大做强,譬如上海钢联旗下的钢银电商,交易量稳定在较高水平,用户习惯已经形成,平台话语权得以提升,自营和垫资大幅减少,这样就可以腾出更多的资金去发展供应链金融等营利性业务。

更为关键的是,供应链金融能够解决钢铁电商链条上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缺乏竞争力的痛点。

业内专家表示,供应链金融最大的特点就是,在供应链中以核心企业为出发点,为供应链提供金融支持。一方面,将资金有效注入处于相对弱势的上下游配套中小企业,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和融资贵的问题;另一方面,将银行信用融入上下游企业的购销行为,增强其商业信用,促进中小企业与核心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协同关系,提升供应链的竞争能力。

因此,供应链金融有望成为钢铁电商业绩的爆发点。国海证券表示,做供应链金融,钢铁电商也具有天然的优势。比如,大平台下的交易场景、中小企业客户、行业优势、仓储可控、有快速变现的渠道和能力等。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与深圳市互保金资产管理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简称东方深圳办事处)与深圳市互保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互保金公司)达成的债权转让安排,东方深圳办事处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互保金公司。东方深圳办事处特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

互保金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互保金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附债权转让公告清单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编号	原贷款银行	
深圳市三俊电池有限公司	借2011流0165上步R	深圳市骏宇达投资有限公司	抵2011流0165上步R-1 保2011流0165上步R-4	
		深圳市三俊电池有限公司	抵2011流0165上步R-2	
		涂兰珍	抵2011流0165上步R-3	
		吴合年	保2011流0165上步R-1	
		王宗富	保2011流0165上步R-2	
		黄俊标	保2011流0165上步R-3	
		深圳市东方华联科技有限公司	保2011流0165上步R-5	
		另,法院裁判文书:(2013)深福法民二初字第8863号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 深圳市互保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1日		

遗失声明

沈阳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不慎将国家商务部批准颁发的《外商投资批准证书》遗失,批准文号:外经贸资二函【2001】0093号,批准号:商外投资审字【2001】003号,声明作废。

关于在深圳市龙飞纺织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破产重整中公开征集重组方的公告

2015年4月20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作出(2015)深中法破字第4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清远县华孚燃料有限公司申请深圳市龙飞纺织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飞公司”)破产重整一案。2015年12月14日,股东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以下简称“我办”)以龙飞公司具有重整价值为由申请龙飞公司进行重整,深圳中院审查后于2016年6月6日作出(2015)深中法破字第41-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自2016年6月6日起对龙飞公司进行重整。

为促进龙飞公司重整成功,我办作为占龙飞公司股权比例72.76%的股东,现面向境内公开征集重组方参与龙飞公司重整事务。相关事项如下:
一、重组方基本要求:1.具有较高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商业信誉、完备的组织机构,基本建立了现代企业管理体系;2.拥有与龙飞公司资产规模相适应的经营管理能力;3.具有对龙飞公司名下土地使用权(该项目详情可向我办联系)开发建设能力,且能够提供具有可行性的经营方案;4.拥有对龙飞公司进行投资重组的实力,需向我办出具履约能力证明;5.不存在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况;6.最近3年没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二、重组方引进工作安排:安排龙飞公司重组方的引进工作是重整程序的重要组成部分,将依法接受深圳中院指导和监督。重组方需向我办出具承诺函。重整方案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相关规定提交龙飞公司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有资金实力且有意向的重组方,请于本公告刊登之日起15日内与我办联系和了解相关情况,并在上述规定的期限届满之日16时前出具经重组方盖章之承诺函及资信证明。详情可查阅公司网站: http://www.coamc.com.cn
我办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曾小姐、叶先生 联系电话:0757-82215453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方证券大厦A座18楼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行为可向有关部门举报。
举报电话:010-66507773(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纪检监察部门) 0755-82215560(我办纪检监察部门)
特别声明: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一日